

证券代码：002805

证券简称：丰元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9

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并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信出具的《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

大信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肖霞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因工作调整，现指派陈修俭接替肖霞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

二、变更后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

1、基本信息：陈修俭，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6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22-2024年度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一诺威、沃顿科技等，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、诚信记录：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：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4日